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徐行镇治安联防服务

项目预算：7986600 元，最高限价：7986600 元

服务期限：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为充实辖区联防力量，需引入第三方辅助力量，协助派出所开展治安防控、交通管理、窗口事务等工作。拟招录三类岗位人员共计 103 岗，按实际工作需求，进行合理灵活分配。

二、　　保安人员配置要求

1.保安从业人员必须具有爱岗敬业、乐于奉献的精神，服从领导、工作负责、集体荣誉感强。

2. 男性，身高 1.70 米以上，具有初中以上学历的中国公民，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

3. 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思维敏捷、听觉视觉良好，经本市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合格，确认无口吃、色盲、斜视及传染、心血管等慢性疾病，本人及家属中无精神病史。

4. 政治历史清楚，品行良好，思想作风正派、无妨碍社会治安的不良经历，经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考试、审查取得保安员证后方可上岗。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保安员：

①曾被收容教育、强制隔离戒毒、劳动教养或 3 次以上行政拘留的；

②曾因故意犯罪被刑事处罚的；

③被吊销保安员证未满 3 年的；

④曾两次被吊销保安员证的。

三、　　值班人员岗位职责

1、全天候有人值岗，24 小时在岗，必须按照作息时间上下班，交换班，不许脱岗。

2、 保安人员必须持证上岗，遵守客户单位的规章制度，忠于保安工作职责，努力维护好客户单位的工作次序。

3、 规范着装，保持仪表端庄、整洁、讲话和气，语言文明，做到首问负责制， 不准在门卫室聊天，严禁打瞌睡、睡觉等，不准迟到、早退、离岗。

4、 报纸、信件：及时发放的各个部门，并做好收发登记工作。

5、 管理好职工和外来车辆的停放，保证通道畅通。

6、 认真做好值班记录，落实交接班制度，接班者未到交班者不能擅自离岗。

四、 保安员管理要求

(一) 保安员的职责、权限：

1、 服从领导听指挥，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2、 禁止道路、商店前的乱拉、乱挂、乱晾晒、乱堆放、乱放垃圾、乱倒污水，一旦发现及时上报并制止。

3、 驻点单位发生各类案件及各类灾害事故，应当保护现场并及时报告公安机关和本单位主管或领导。

4、 发现现行违法犯罪活动，应及时予以制止，并报告公安机关。

5、 检查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时消除责任区域内治安隐患。

6、 热情受理责任区内群众报警和救助，并按规定妥善处理，结合日常执勤，热心为群众做好事。

7、 有抓获现行违法犯罪人员，并扭送公安机关的权力。

8、 做好驻点单位人进、物出的登记、查对的工作。

(二) 保安员道德、纪律：

1、 保安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做到勤政廉洁、不沾不贪、秉公执勤。

2、 坚持原则、忠于职守、爱岗敬业、尽职尽责、危险关头不能临阵脱逃。

3、 着装规范、仪表端庄、精神饱满、态度和蔼、文明礼貌、尊重群众，树立客户至上的服务意识。

4、 上班不迟到、早退，不擅离职守，坚守工作岗位。不玩忽职守，不得删改或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摄像资料、报警等记录，工作尽职尽责。

5、 不弄虚作假，隐瞒案情，包庇、纵容违法犯罪，不准限制他人人身自由、搜查他人身体、物品、住所和场所，不扣押他人的合法证件、财物。

6、 不辱骂、殴打他人或唆使殴打他人，不阻碍国家工作人员执行公务。

7、 工作时不做私活，不打私人电话，不敲诈勒索，不索、拿、卡、要，收受贿赂。

五、 服务期限

1、 期限 1 年：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 在合同期内，人员最低工资及社保根据每年国家及上海最新法律法规的调整进行调整。

六、 项目资金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实结算服务费用，按季支付。

附表 保安人员待遇要求表

序号	项目	依据
1	基本工资	根据沪人社规〔2026〕10 号规定。
2	社会保险金	根据沪人社规〔2019〕14 号规定。
3	公积金	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上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沪公积金管委会（2026）3 号》规定。

4	高温费	沪人社规〔2019〕19　号。
5	国定节假日加班费	按照《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国务院令第 795　号）、《关于职工全年月平均工作时间和工资折算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5]2 号）的规定。
6	带薪年休假	按照《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
7	经济补偿金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规定。
8	培训费	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第十八条、十九条有关规定及国务院颁布的《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上海市公安局《上海市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备案管理实施办法》现行标准，
9	装备劳防费	根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第八条有关规定和本项目装备配备要求。
10	保安责任险	根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第二十条规定。
11	中夜班津贴	根据沪劳综发[95]7　号规定。
12	残疾人保障金	根据《中国残疾人保障法》和《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沪残联办字 35　号》有关规定计算。
13	项目管理员岗位津贴	保安队等岗位的津贴均摊。
14	平时超时加班费	根据本项工作模式，按照《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国务院令第 513　号）、《关于职工全年月平均工作时间和工资折算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8]3　号）的规定。

15	管理费	根据相关行业规定及公司自身情况
16	利润	根据相关行业规定及公司自身情况
17	税金	根据相关行业规定及公司自身情况

备注：以上各项必须都有相应的报价，投标报价必须按国家及上海市有关现行法律法规文件执行，否则按废标处理。

七、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评分细则及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其中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标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4）法人代表授权书；

（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相关材料。

2.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类似项目业绩

(2) 管理服务方案；

(3) 人员配备方案；

(4) 项目实施管理及质量保障措施；

(5) 服务规范和服务承诺；

(6)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

(7) 其他必要的说明。

3. 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网上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身份证、相关资格证书等）须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八、 本项目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